厦门海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社会招聘公告

厦门海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海沧担保”）成立于2017年7月，注册资本3亿元，是经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批准，由厦门海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设立的区级政府性担保公司，是海沧区唯一一家专业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是厦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的重要一环。

海沧担保秉承“政策引导、市场运作、专业服务”的经营理念，致力打造“融资、融智、融资源”的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业务种类包括各类融资和非融资担保服务；以及与担保业务相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服务。

海沧担保将与合作金融机构协力共进，重点支持科技型、成长型中小微企业的发展，用活用好各类扶持政策，积极践行普惠金融，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面向社会招贤纳才，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职责与任职要求

（一）招聘岗位：行政人事（1人）

（二）岗位职责

1.负责公司党建宣传、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党委部署的各项党建工作任务等；

2.负责行政事务管理，做好制度修订、会议组织、公文起草、印章证照管理、档案管理等工作；

3.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管理和落实公司招聘培训、绩效薪酬、劳动关系、社保保险、企业年金、考勤与休假等工作；

4.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任职条件

1.全日制本科及以上（第一学历），专业要求中文 、新闻传播学类、政治学类、法学类、历史学类、人力资源类、管理类等相关专业；

2.中共党员，1982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组织纪律性强，保密意识好，有党建/行政/人事相关工作经验优先；

3.熟练使用办公软件，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较强的文字综合写作能力，擅长撰写公文及信息稿件；

4.思维严谨、做事认真，具有踏实细致的工作作风，能够承担一定的工作压力，适应能力强，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

二、社会招聘程序

（一）发布公告--报名（简历收集与筛选）--初试--复试--结果公示--发出聘用通知--资料归档。

（二）初试、复试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应聘当选人应按海沧担保要求如实提交入职相关资料与体检报告，不能提供的或体检结果显示不具备正常履职身体条件的，视为放弃聘用。

三、报名时间、方式与要求

采取网上报名形式，应聘者可通过厦门人才网等进行报名或填写《厦门海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应聘报名表》，附相关信息资料发送至xmhcrzdb@163.com电子邮箱，邮件名称为“应聘岗位-姓名-联系电话”。

报名时间截止至公告发布之日起第7个日历日17:30，我司可根据实际报名情况，按照需要延长招聘储备时间，直至招聘完成。

四、有以下情况人员不得报名

1.经查实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

2.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或其他法律法规记录的；

3.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及其他处分影响期未满或期满影响使用的；

4.被各级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经查实存在其他严重不守信用、不讲诚信行为的；

5.受刑事处理的；

6.配偶已移居国（境）外的，或没有配偶但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的，不得报名掌握重大商业机密或其他重大机密的岗位。

7.违反国有企业任职回避制度要求的。属于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及近姻亲关系，不得在同一企业单位内担任双方直接隶属同一领导人员的职务或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职务，也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领导职务的单位从事干部管理、人力资源、纪检监察、审计、财务工作。

五、聘期与薪资待遇

凡成功应聘的人员，**劳动合同期2年，劳动试用期2个月**，在试用期内不能胜任其岗位工作的，依法解除劳动关系。

人员薪资待遇按照海沧担保薪酬体系执行。凡报名应聘人员，即承诺服从本招聘方案与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规定要求。

六、到岗要求

（一）成功应聘的人员应在接到聘用通知的30日内到岗就职。

（二）确有原因需延迟到岗的，需经海沧担保同意。

 报名咨询电话：0592-6898096，邮箱：xmhcrzdb@163.com